

中共江苏大学土木工程与力学学院委员会文件

土木力学学院党委 [2021]26 号



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系主任、党支部书记和团委书记 述职评议会议的通知

学院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系主任、党支部书记、团委书记等干部队伍建设，提高基层党建、业务水平和能力，根据江大委发[2021]46 号文件精神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决定召开 2021 年度系主任、党支部书记和团委书记述职评议会议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1 年 12 月 29 日（周三）15:00—17:00

二、会议地点

耒耜大楼 908 会议室

三、参会人员

学院全体教职工

四、述职人员

各系主任、党支部书记及团委书记

五、述职内容

1. 系主任着重围绕各系中心工作履职情况，从年度工作目标、实际完成情况、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举措等四个方面进行述职。

2. 党支部书记重点突出抓基层党建工作履职情况，从落实“七个有力”、党建与业务融合、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举措等四个方面进行述职。

3. 团委书记主要围绕“三力一度”工作部署和学院团组织工作开展情况，从年度工作目标、基本职责落实、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举措等四个方面进行述职。

六、会议内容

1. 现场述职：每位负责人根据上述内容进行述职，时间不超过 5 分钟。

2. 现场点评：学院每位中层干部作为点评人进行现场点评，肯定成绩，重点指出存在的问题和努力方向；学院党委书记进行集中点评。

3. 现场评议：全体教职工对述职人员进行现场评议（评议考核表将于会议现场发放）。

七、其他

1. 请所有述职人员于 12 月 27 日（周一）17:00 前将述职报告纸质稿（本人签字）及电子稿提交至学院党务办。

2. 现场述职 PPT 于 12 月 29 日（周三）上午 10:00 前提交至学院党务办汇总审核。

中共江苏大学土木工程与力学学院委员会

2021 年 12 月 23 日

主题词： 述职评议会议

抄送：学院各单位

中共江苏大学土木工程与力学学院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23 日印发
